

股票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7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集团”)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52.46%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通威集团于2018年9月17日将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的95,5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同时将65,5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继续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上述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本次质押的95,5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3%。截止2018年9月17日,通威集团共持有1,658,37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26,27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832,100,000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14%,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6.53%。

通威集团本次股份质押是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提供担保。鉴于通威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通威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沃施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0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北京中海沃农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沃农”)37.17%的股权,进而控制网上1.7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式方案,且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从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8-04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http://w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15:00至2018年9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将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召开时间:2018年9月13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8-037)。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1.00	《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

2.由本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由法定代表人以外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

5.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参加现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请参见本通知附件2。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18年9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关露、刘泓舒

2.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1112室

3.联系电话:13034531303 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3楼会议室

4.联系电话:(0431)85096806、85096807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94

债券代码:136124 债券简称:16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控股”)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新奥控股将其持有的10,000,000股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票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通过股票质押形式融资以补充新奥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日常流动资金,质押期限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0年6月9日止(注:最终质押期限截止时以新奥控股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本次质押股份占新奥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2%,占公司总股本的0.81%。本次质押业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新奥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其融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在本次股票质押的期限内,新奥控股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平仓风险。目前,新奥控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因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国正·正融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王玉刚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95,427,024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46.83%,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02,168,363股,占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7.54%,占公司总股本的32.71%。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具体股票质押情况如下:

质权人	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累计质押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81,576,849	31.04%	271,015,368	70.84%	21.90%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360,694	8.03%	76,323,000	77.19%	6.18%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263	7.24%	66,230,000	62.05%	4.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国正·正融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573,406	2.00%	0	-	-
王玉刚	1,911,750	0.16%	0	-	-
合计	586,427,024	48.43%	402,168,368	67.54%	32.71%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票质押事项的进展,若上述股票质押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6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7日15:00至2018年9月18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集团办公大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金荣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400,26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4.6043%。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400,26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4.603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1%。通过网络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6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5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现场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续督导机构瑞银证券及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到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8-121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6亿元(含7.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8年3月20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一、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0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91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3.50%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18年9月18日

6、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8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000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影响本产品的发行、投资和兑付等,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运作和到期收益。

(2)信用风险:客户面临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涉及的风险人和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违约,若出现上述情况,客户将面临减值或资产损失的风险。

(3)市场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由于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价格发生波动,从而会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客户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除本说明书第八条约定的客户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客户不得在产品存续期内提前终止本产品,面临需要资金而不能变现的风险(或失去其它投资机会)。

(5)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低规模或其他因素导致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客户将面临投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为保护客户利益,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工商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

(7)交易对手管理风险:由于交易对手受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从而会影响本产品的到期收益。

(8)兑付延期风险:如因本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则客户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等风险。

(9)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客户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0)信息传递风险:工商银行将按照本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充分关注并及时主动查询工商银行披露的产品相关信息。客户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如客户未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预留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未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导致工商银行在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的,可能会影响客户投资,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2、投资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产品期限较短,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也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保本型低风险现金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将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投资金额为23.87亿元(含本次公告产品1,000万元)。尚未到期管理67,500万元(含本次公告产品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2017年)经审计总资产的22.55%。具体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网络投票与股票账户:股票代码为“300686”,投票简称“东证投票”。

2.股票账户激活: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一项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投票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深交所交易系统登录: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登录投票系统。

4.投票时间:2018年9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5.网络投票系统登录: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登录投票系统。

6.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注2:

本人(本单位)作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86,股票简称:东北证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9月20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附注1)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1.00	《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二、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 有权 /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示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方格上“√”。多选或方格内打“/”的,视为无效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扫描后使用均有效。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公章印印。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8-096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黛传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08,200股,涉及人数为147人,占公司期末总股本428,759,600股的1.7511%;本次回购注销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4.01元/股,自回购公告日起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款合计为人民币56,164,792.97元(其中利息金额为2,488,506.97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28,759,600股变更为421,251,400股。

截至2018年09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16年09月0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2.2016年09月2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2016年0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09月23日为授予日,首次向115名激励对象授予7,468,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0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4.2016年10月31日,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并发布了《关于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完成日期为2016年10月31日,授予股份上市日期为2016年11月02日。

5.2016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12月23日为授予日,向陈小红先生、黄柏洪先生、丁家海先生3名暂缓授予激励对象授予756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0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授予了3名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条件的成就情况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17年04月0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为2017年01月03日,授予股份上市日期为2017年01月06日。

6.公司于2017年02月0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于2017年02月24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已离职激励对象武军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17年04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含暂缓授予,下同)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000股调整为6,993,000股,授予对象由118名调整为117名。

7.因公司于2017年06月12日实施完毕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股权激励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213,94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21,394,800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456,948,000股调整为11,896,000股;公司总股本由213,948,000股增至427,896,000股。

8.2017年0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00,000股调整为1,000,000股。确定以2017年05月17日作为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34名激励对象授予1,00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7.17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条件的成就情况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17年06月0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日为2017年05月18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06月08日,公司总股本由427,896,000股变更为428,896,000股。

9.2017年11月0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114人,本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数量为4,310,400股;同意对已离职激励对象黄刚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018年01月15日,公司办理完成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1月10日,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310,400股,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合计114人。

10.2017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428,892,000股变更为428,882,000股,授予对象由151名调整为150名。

10.2018年01月0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4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48,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018年01月15日,公司办理完成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01月10日,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310,400股,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合计114人。

11.2018年0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已离职激励对象陈自云、毛泽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72,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18年04月26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05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428,882,000股变更为428,810,000股,授予对象由150名调整为148名。

12.2018年06月0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33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93,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018年06月18日,公司办理完成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06月13日,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310,400股,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合计114人。

13.2018年0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已离职激励对象陈自云、毛泽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72,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以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18年06月26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05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428,882,000股变更为428,810,000股,授予对象由150名调整为